

# 上海市普陀区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文 件

普房管〔2023〕60号

---

## 关于春光家园一期农民回搬房项目实行城市 基础设施配套费包干的请示

上海市房屋管理局：

春光家园一期农民回搬房项目由上海春光实业有限公司开发建设。该基地座落于桃浦镇武威路1019弄，东至外环林带，南至河道，西至新槎浦河，北至春光家园二期，规划总占地面积为65717.6平方米，总建筑面积为73467平方米。现实测住宅面积为71666.72平方米，公建面积为985.1平方米。

2022年，由市政府召开第278次信访稳定工作例会，为切实贯彻该例会的指示精神，尽早解决历史遗留问题，现该项目开发

单位向我局提出配套费包干申请。我局经对其提交的资料进行审核，该项目相关水、电、燃气、电信、有线电视、市政道路等配套工程已由市所属配套单位组织实施，全部费用已实际支付，结合项目实际情况，拟参照槎浦新家园办证的方法和模式，申请春光家园一期农民回搬房项目实行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包干建设。

妥否，请批复。

上海市普陀区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

2023年7月27日

---

上海市普陀区住房保障和房屋管理局办公室

2023年7月27日印发

---